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贺州市富川生态环境局的2025年贺州市富川生态环境局委托监测事项采购活动，服务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贺州市富川生态环境局委托监测事项，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海沁天诚技术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738.21308万元，资产总额为967.65294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广西海沁天诚技术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14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